

# 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3、4号机组扩建工程（2×1000MW）厂 区道路施工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HWGC-20230509-04（CLZ0123SW00QY30））

项目所在地区：广东省陆丰市湖东镇甲湖湾能源基地

## 一、 招标条件

本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3、4号机组扩建工程（2×1000MW）厂区道路施工项目，项目资金为资本金加融资；招标人为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二、 项目概况

招标规模：一期工程1号、2号2×1000MW机组已分别于2018年11月和2019年4月投入运营。本工程为3号、4号机组，建设规模为2×1000MW高效超超临界发电机组，同步建设脱硫脱硝装置。（具体技术规范书）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厂区道路的工程范围为电厂内主干道、次干道、车间引道及地坪，包括与厂外市政道路的连接道路，厂区道路照明基础施工（路灯甲供），不包括电厂建设后期一次建成的支路、车间引道、人行道，永临结合道路的范围以本工程施工图为准。永临结合道路包含路面排水，临时交通标志牌、道路划线等工作。沥青加铺层、正式道路排雨水工程、正式交通标志牌等不在本次招标的范围内。（具体技术规范书）

建设地点：广东省陆丰市湖东镇甲湖湾能源基地。

计划工期：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质量要求：本工程执行现行的国家、行业施工验收规范及施工质量验收标准、有关建筑材料质量标准与管理规程及其它相关标准，配合主体工程获得国家级优质工程金奖。

##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

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本项目各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四、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5月15日9时00分到2023年6月5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采用线上购买

**获取招标文件时，供应商代表须提供以下资料（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提供合格证后的营业执照】；（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获取招标文件的，无需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登入线上系统

<https://qy.choicelink.cn:8301/clLogin>，选择需要报名的项目公告，填写相关资料并打印《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

**本项目采用线上报名：**供应商可点击链接：

<https://qy.choicelink.cn:8301/clLogin>，进行线上报名，投标人应把上述资料以及缴费凭证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资料（扫描件）上传系统，审核通过后即为报名成功（报名成功后将由招标代理将招标文件统一发送到供应商邮箱）。如网上缴费出现异常情况，可按下面账号进行转账付款。

**备注：报名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招标文件购买汇款账号信息

缴纳方式	一次性以支票、汇票、电汇的形式支付
	（注：采用汇款方式付款，汇款单位必须以投标人单位的对公账

	户支付。)
收款人名称	汕尾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机场支行
账 号	9550880212559700218

4. 招标文件每标段/每套售价500.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5.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6月6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汕尾市城区通航路中央广场10楼1001-1002室

## 六、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6月6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汕尾市城区通航路中央广场10楼1001-1002室

## 七、 其他

1. 项目类型：工程类
2. 项目的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范书”。
3.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招标代理机构网站（[www.chinapsp.cn](http://www.chinapsp.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login>）、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网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如不一致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网站为准。
4. **注意：**邮寄纸质投标文件，请在快递单上写明项目名称、标段号、公司名称等信息。邮寄投标文件存在风险，对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或破损的，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邮寄地址：汕尾市城区通航路中央广场10楼1001-1002室；联系人：梁女士（收）0660-3201972（顺丰邮寄）；

## 八、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地 址：陆丰市湖东镇甲湖湾能源基地

联系人： 关先生

电 话：0660-8115288

电子邮箱：/

招标代理：汕尾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汕尾市城区通航路中央广场10楼1001-1002室

联 系 人：梁女士

电 话：0660-3201972/18138160032

电子邮箱：swcailian@163.com

汕尾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5日